

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

108 年度第一次定期契約(身心障礙)人力進用招考 簡章

壹、員額需求：

特定性、定期性工作之全時人員 **12 員**，工作期程 **3 年**，依「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08 年度第一次定期契約(身心障礙)人力進用員額需求表」辦理（如附件 1）。

貳、薪資及待遇：

一、薪資：依本院「定期契約人員管理作業規定」之薪給標準參考表訂定之。

二、福利、待遇：

- (一)享勞保、健保及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第 14 條按月提繳退休金。
- (二)可申請員工宿舍。
- (三)年終工作獎金之發放，依本院訂頒之「年終工作獎金發放作業規定」及「員工工作規則」辦理。
- (四)因任務需要超時工作，依本院「員工工作規則」辦理。
- (五)詳細待遇及權利義務內容於本院「勞動契約」訂定之。
- (六)支軍公教退伍(休)轉任人員，薪資超過法令所訂基準(含主管加給、地域加給)，依法辦理。
- (七)公務人員退休人員再任本院員工，依「公務人員退休法及其施行細則」規定辦理。
- (八)退休教職員再任本院員工，依「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及其施行細則」規定辦理。

參、報考資格：

- 一、國籍：具中華民國國籍，並在臺灣、澎湖、金門、馬祖地區設有戶籍者。
- 二、具身心障礙證明(手冊)人員。

三、學、經歷：教育部評鑑合格之各大學院校相關系所畢業(持國外學歷者須符合教育部頒「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」之資格)。

(一) **專科(含)以上**學歷畢業。

(二) 學、經歷及科系專長須符合員額需求表之學、經歷條件者。

(三) 報考人員若高於該職缺「學歷」，仍依員額需求表薪資核薪。

四、其他限制：有下列限制情形之一者，不得進用；若於進用後，三個月內本院始查者，得取消錄取資格：

(一) 履歷內容填寫不實或於應徵過程中為虛偽意思表示及舞弊者。

(二) 大陸地區、香港或澳門地區人士。

(三) 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。

(四) 曾因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，受觀察勒戒、強制戒治及刑之宣告。

(五) 犯內亂、外患、貪污罪及違反國家機密保護法，經判決有罪。但情節輕微且經緩刑宣告者，不在此限。

(六) 曾犯前款以外之罪，經判處有期徒刑以上之刑，尚未執行或執行未完畢。但情節輕微且經緩刑宣告者，不在此限。

(七) 因案被通緝或在羈押、管收中。

(八) 依法停止任用。

(九) 褫奪公權尚未復權。

(十) 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。

(十一) 於本院服務期間，因有損本院行為，遭解僱或以不勝任人員資遣。

(十二) 本院各級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，在其主管單位中應迴避任用。

(十三) 因品德、操守或違反資安規定遭任職單位核予大過(含)以上之處分者。

肆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
一、甄試簡章公告時間至 108 年 5 月 6 日止。

二、報考人員一律採通信報名為準，在履歷表(如附件 2)及信封正面空白處註明應試「項次」、「專長」及「個人姓名、連絡電話」，

於公告截止日前(郵戳為憑)以大型信封(信封封面格式如附件4)投寄桃園市龍潭區 90008 附 22-3 號信箱「電子系統研究所計畫管理組甄試小組」收，並請將「應試者基本資料表(WORD 檔-填寫格式附件 5)」E-MAIL 至電子所甄試小組信箱：

esrd3719@gmail.com，並請以「項次(報考多項者，以「.」區隔敘寫)-職類-姓名-基本資料表」作為檔名，例如：

01-定期契約-王大明-基本資料表、01.02-定期契約-李小美-基本資料表。

三、報考人員經書面審查(或資格審查)合格者，需求單位以電子郵件、書面、電話或簡訊(可擇一)通知參加甄試，資格審查不符者將不予退件。

四、恕不接受現場報名甄試。

五、若為年度應屆畢業生或延畢生(報名甄試時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)，報名時得先不繳交畢業證書影本，但需繳交學生證影本查驗。前述人員錄取後，需於報到前繳驗畢業證書，若無法於時限內繳驗，則取消錄取資格。

六、考量院內定期契約人員與本院仍有契約約束力，故不同意院內定期契約報考。

七、各報考項次需求專長不同，建議每人報考以 1 項為原則。

伍、報名應檢附資料：依附件 1 員額需求表規定，報名資料若未繳交齊全，視同資格不符，且一律不退件。

一、履歷表貼妥照片(如附件 2，請參考「附件 3-填寫範例」填寫)，並依誠信原則，確實填寫在本院服務之親屬及朋友關係，若未誠實填寫而錄取，本院則予不經預告終止契約解除聘雇。

二、檢附身心障礙手冊(證明)正、反面影本。

三、符合報考學歷之畢業證書影本。

四、核發日期 3 個月內(以報名截止日期計算)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正本，並請申請「全部期間」。

五、報考所需之個人相關資料(如：工作經歷證明、證照、成績單或

英文檢定成績等，請參考簡章之員額需求表)。

- 六、提供工作經歷證明者，格式不限，但需由任職機構(單位)或雇主蓋章認可，內容需註明從事之工作內容或職稱及任職時間。
- 七、若有繳交非我國政府機構之工作經歷證明，需再檢附個人社會保險投保證明(如：勞保、公保、農保…等)，如未檢附，該工作經歷不予認可。「勞保投保明細表」可利用「自然人憑證」至勞保局網站「勞工保險異動查詢」下載，內含(曾)任職公司投保薪資、投保生效與退保日期(舉例如下圖)。

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e 化服務系統：個人網路申報及查詢作業
勞工保險異動查詢

第 1 頁，共 1 頁

網頁下載時間：105 年 07 月 04 日 21 時 40 分 36 秒

身分證號： 姓名： 出生日期：

查詢日期起迄： 0970101 ~ 1050704

【查詢結果】：

序號	保險證號	投保單位名稱	投保薪資	生效日期	退保日期	備註	單位欠費註記
1	0	A 行政院 究所	45,900	0970114	1010113		
2	05	K 國際股份有限公司	45,900	1010416			
3	05	X 國際股份有限公司	45,800	1050501			

- 八、具原住民族身分者，檢附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，並標記族別。
- 九、各項繳交資料正本於錄取後報到時統一辦理繳驗，凡有偽造證件不實者，一律註銷錄取資格。

陸、甄試時間、地點及方式：

- 一、甄試時間：暫定 108 年 5-6 月辦理(實際甄試時間以甄試通知為準)。
- 二、甄試地點：暫定本院龍門院區(桃園市龍潭區)(實際甄試地點以甄試通知為準)。
- 三、甄試方式：甄試科目及配分請參閱員額需求表。
- 四、甄試作業如遇天災、事變及突發事件(如：颱風來襲)等不可抗力之原因，需求單位得視情況合理的調整甄試作業時間、地點及甄試方式並應即通知應考人員。

柒、錄取標準：

一、單項(書面審查/口試)成績及格標準請參閱員額需求表，未達及格標準者不予錄取。

二、口試合格標準為 70 分

三、總成績合格標準為 70 分(滿分 100 分)。

四、如有其中一項甄試項目缺考者，不予計算總分，且不予錄取。

五、成績排序：

(一)以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。

(二)總成績為各單項成績依比例計算後加總。

(三)總成績相同時，依序以口試平均成績、書面審查平均成績較高者為優先；遇所有成績均相同時，由需求單位決定錄取順序。

六、備取人數：

(一)完成各階段甄試後合格但未錄取之應徵者得設為備取人員，並由單位依成績排定備取順序，依序備取，儲備期限自甄試結果奉院長核定次日起 4 個月內有效。

(二)人員錄取或遞補來院報到後，其他於本院應徵職缺之錄取或遞補皆視同自動放棄。

捌、錄取通知：

一、甄試結果預由本院於甄試後 1 個月內以電子郵件通知，各職缺錄取情形不予公告。

二、人員進用：錄取人員參加權利義務說明會後，再辦理報到作業。錄取人員試用 3 個月，試用期間經考核為不適任人員，予以資遣並核予資遣費。

玖、如有任何問題歡迎電詢聯絡人員：

用人單位	郵寄地址	總機	聯絡人、分機及電子郵件
電子系統 研究所	桃園龍潭郵政90008 附22-3號信箱	(03)4712201	秦穎美小姐 357934 esrd3719@gmail.com

附件 1

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										
108 年度第一次定期契約(身心障礙)人力進用招考員額需求表										
項次	需求單位	職類	學歷需求	薪資(元)	專長(技能)	學歷、經歷條件	工作內容	需求員額	工作地點	甄試方式
1.	電子所	定期契約	大學畢業	32,000	資料處理/ 文書處理/ 專案管理/ 資訊管理/ 採購/美工	1. 需具身心障礙證明(手冊)(需提供證明資料,缺件視同資格不符)。 2. 不限科系。 3. 請檢附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、大學畢業證書/在學證明及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。(本項任一文件缺件視同資格不符) 4. 請檢附大學各學年成績單。 5. 具以下條件之一為佳(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/證書): (1) 具備電腦文書(Word、Excel、PowerPoint)處理能力者。 (2) 具採購管理相關經驗。 (3) 具物料管理、生產管理或MRP等1年(含)以上實務經歷。 (4) 具資訊管理、資安管理、資訊設備維護等相關經驗。 (5) 熟稔 PhotoShop、illustrator、3D STRDIO/MAYA 等軟體, (請附作品)。 6. 如有下列文件,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: (1) 國家考試資格、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。 (2) 參加國、內外競賽獲獎證明。 (3) 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(技能)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、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。	依分派單位賦予下列一項或多項工作: 1. 尋求商源,擬訂採購計畫,辦理請購作業。 2. 物料資源規畫、倉儲管理、財物管理。 3. 計畫人事差勤、報工、派車業務及總務文書等行政庶務。 4. 協助專案計畫管制及技術文件編撰。 5. 配合行銷與展示作業,執行相關文案作業。 6. 簡報製作與排版處理。 7. 資訊管理、資安管理、資訊設備維護。 8. 美工處理。	10	桃園龍潭	書面審查 40% (70分合格,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) 口試60% (70分合格)

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

108 年度第一次定期契約(身心障礙)人力進用招考員額需求表

項次	需求單位	職類	學歷需求	薪資(元)	專長(技能)	學歷、經歷條件	工作內容	需求員額	工作地點	甄試方式
2.	電子所	定期契約	專科畢業	35,000	電子/電機	1. 需具身心障礙證明(手冊)(需提供證明資料,缺件視同資格不符)。 2. 不限科系。 3. 請檢附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、專科畢業證書/在學證明及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。(本項任一文件缺件視同資格不符) 4. 請檢附專科各學年成績單。 5. 具以下條件之一為佳(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/證書): (1)具電路量測組裝及銲錫相關工作經驗及製程生產及品質管理經驗。 (2)熟悉電腦操作、文書作業相關軟體(Word、Excel、PowerPoint)之應用,且具有相關證照者為佳。 (3)具電子/電機/光電/通訊相關證照。 6. 如有下列文件,請於報名時一併提供審查: (1)國家考試資格、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。 (2)參加國、內外競賽獲獎證明。 (3)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(技能)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、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。	依分派單位賦予下列一項或多項工作: 1. 執行天線、微波元件、電路/纜線銲接組裝。 2. 執行(微波)系統測試及資料整理。 3. 執行製程生產及品質管理。 4. 電路板件組裝、銲接、清洗。 5. 電路板覆膜前、後處理及協助機器噴膠作業。 6. 電子工件灌膠作業處理。 7. 模組組裝及電性測試。 8. 計畫相關臨時指派任務。	2	桃園龍潭	書面審查40% (70分合格,合格者方可參加口試) 口試60% (70分合格)

合計：定期契約合計 12 員

附件 2 電子所應試項次：_____ 項次專長：_____

履 歷 表

★姓名		英文姓名		★身分證號碼		最近三個月 1 吋半身脫帽照片
出生地		★出生日期	年月日	婚 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	
★兵役狀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役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役中(退役時間：_____)					
★電子郵件						
★通訊處	戶籍地址				行動電話	
	通訊地址				連絡電話	
	居住國外在台聯絡人員 (緊急聯絡人)		行動電話		連絡電話	
★學歷	學 校 名 稱	院 系 科 別	學 位	起 迄 時 間		
註：學歷欄按所獲學位，由高至低順序填寫(例：按博士→碩士→學士順序)。						
★經歷	服 務 機 關 名 稱	職 稱 (工 作 內 容)			起 迄 時 間	
★家庭狀況	稱 謂	姓 名	職 業	服 務 機 關	連 絡 (行 動) 電 話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有在中科院任職之三親等親屬及朋友者請填寫以下欄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以下欄位不需填寫						
★在中科院任職之 三親等親屬及朋友	關 係 (稱 謂)	姓 名	單 位	職 稱		
身 體	身高：	公分	體重：	公斤	血型：	型
其 他	原住民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山 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平 地	族 別：_____ 族		
	身心障礙	殘障等級：_____ 度		殘障類別：_____ 障(類)		

備註：有★為必填欄位

簡要自述(請以 1 頁說明)

(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延伸)

填表人：

(簽章)

提醒：請依本履歷規定格式撰寫(含履歷表、自傳及報考項次之學歷、經歷條件需求資料)，視需要可自行增加。

依進用員額需求表學歷、經歷條件需求資料，依序自行增修，如未檢附者，視同資格不符

一、需具身心障礙證明(手冊)(正、反面影本)

二、畢業證書影本(符合報考職缺學歷要求之畢業證書)

三、學歷文件影本(符合報考職缺學歷要求之成績單)(本項視學歷、經歷條件需求)

四、核發日期 3 個月內 (以報名截止日期計算)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**正本(請申請全部期間)**

五、英文測驗證明文件影本(本項視報考工作之編號學歷、經歷條件需求，如全民英檢、多益、托福…等)

六、具各公營機構相關技能訓練證照或證明(請檢附訓練時數 300 小時以上相關證明)或其它相關證照正反面影本(本項視學歷、經歷條件需求)

七、相關專業工作經歷證明影本(本項視學歷、經歷條件需求，本項需公司開出之證明文件)

其它補充資料或特殊需求(本項視學歷、經歷條件需求，或補充自身相關專業之專題、論文、獲獎文件…等資料。

★請勿自行刪除本表欄位項目		英文姓名：護照或信用卡所登載之英文姓名		填寫範例	
履 歷 表					
★姓名	李小明	英文姓名	Li Hsiao-Ming	★身分證號碼	H123456789
出生地	桃園市	★出生日期	80/01/01	婚 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
★兵役狀況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役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役中(退役時間：106/06/30)				
★電子郵件	lcm123@gmail.com 兵役狀況：「役畢」、「服役中」皆須填寫退伍時間				
★通訊處	戶籍地址	桃園市龍潭區龍祥里		行動電話	0900-000000
	通訊地址	桃園市龍潭區龍祥里34鄰干城路123號4樓		連絡電話	03-471-1111(住家)
	居住國外 在台聯絡人員 (緊急聯絡人)	林大華	行動電話	0952-123456	連絡電話 03-471-2222(公司)
★學歷	學校名稱	院系科別	學位	起 迄 時 間	
	國 立 交 通 大 學	電信工程研究所	博 士	96/09 至 100/06	
		電信工程研究所	碩 士	94/09 至 96/06	
		電機工程學系	學 士	90/09 至 94/06	
	*填寫(例：按博士→碩士→學士順序)。				
★經歷	職 稱 (工 作 內 容)	起 迄 時 間			
	一風股份有限公司	資深工程師(天線與微波被動元件開發)		102/02/01-105/05/31 (計3.3年)	
				100/07/01-102/01/31 (計1.5年)	
經歷：服務機關名稱、起迄時間應依個人勞保投保明細表內容填寫。勞保投保明細表可利用自然人憑證至勞保局網站「勞工保險異動查詢」下載，或至勞保局申請。「年資」以無條件捨去至小數點第1位。					
★家庭狀況	稱 謂	姓 名	職 業	服 務 機 關	連 絡 (行 動) 電 話
	父	李大明	科 聘	中科院	0952-777888
	母	林大		無	0952-123456
	妻	王小	教 師	石門國小	0952-111222
	子	李小		無	無
女	李小玉		無	無	
家庭狀況：請填「父、母、配偶、子女」資料					
是 有在中科院任職之親屬及朋友者請填寫以下欄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否 以下欄位不需填寫					
★在親屬及朋友	關係(稱謂)	姓 名	單 位	職 稱	
	父	李大明	電子系統研究所計管組	聘用技士(組長)	
	在院親友：請填在院任職之「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」資料。				
身 體	身高：180	公分	體重：70	公斤	血型：A 型
其 他	原住民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山 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平 地	族 別：		族
	身 心 障 礙	殘障等級：	度	殘障類別：	障(類)

備註：有★為必填欄位

附件 4 本封面請黏貼於報考信封上

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「電子系統研究所」108 年度第一次定期契約（身心障礙）人力進用招考

報名專用信封

報名截止日期：108 年 5 月 6 日（以郵戳為憑）

掛號

請貼足掛號
郵資

報考人姓名：

連絡電話：

報考人地址：

手機：

325 桃園市龍潭區 90008 附 22-3 號信箱

電子系統研究所計畫管理組甄試小組

啟

報考項次	項次專長
報考人 自行查核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履歷表及簡要自述 1 份（詳填並請貼妥最近三個月 1 吋半身脫帽照片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身心障礙證明（手冊）正反面影本 1 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符合報考學歷「畢業證書」影本 1 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正本 1 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 符合報考學歷「各學年成績單」影本 1 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. 「相關證照」、「工作經歷證明(如勞保投保明細表)」影本 1 份。（本項無則免附） （上列資料請依序裝訂並置入信封內）
注意事項	1. 每 1 信封，僅限 1 人報名 1 項使用。 2. 本信封請以掛號郵件投遞，如以平信寄遞發生遺失或遲誤，而致無法報名，應考人應自行負責。 3. 寄件前請再檢查報考項次、專長是否填寫正確，相關資料是否已檢附，以免影響您的權益。

附件 5

應試者基本資料表(本表請以 word 檔格式寄至 esrd3719@gmail.com)

	姓名	身份証	電子郵件	年齡	收件地址	殘障等級與類別	兵役狀態 免役 役畢 未役	兵役起訖	免役原因	聯絡電話	消息來源	學歷一 (最高學歷)	學歷二 (次高學歷)	工作經歷(現職或最近一次) 公司名稱/職稱: 工作內容:	期望的工作地點	在院工作的親朋好友 關係/姓名/本院服務單位/職稱	資歷查核提供 關係/姓名/公司/職稱/電話	投遞職缺 (近 2 個月內 是否有投遞 本院其他所 中心職缺)
範 例	陳小華	k123456789	good@gmail.com	46	32088 桃園市中壢區廣州路 1000 之 1 號 1 樓	中度第 7 類肢障	免役	起：105/1/1 訖：106/1/1	體重過輕	0966593294	網路資訊	博士 / 中原大學 / 應用數學系	碩士 / 中原大學 / 應用數學系	中央研究院/ 行政人員 工作內容:文 書檔案管理	桃園市龍潭	舅舅/洪小明 /電子所計管 組/技術師	長官/鄭小天 /台北捷運公 司 / 協理 /0900-000000	飛彈所-項次 1-定期契約
請 填 寫																		